

新中法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6月25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陈金权女士、监事莫勇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上述辞职监事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陈金权女士、莫勇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二)辞职原因

陈金权女士、莫勇先生因工作需要，请求辞去所担任的监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陈金权女士、莫勇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陈金权女士、莫勇先生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陈金

权女士、莫勇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同时公司将于近期选聘新监事以保证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不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监事会对上述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陈金权女士、莫勇先生辞去监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和进行。

三、备查文件

陈金权的辞职材料、莫勇的辞职材料

新中法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6月25日